## 國立旗美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實驗班招生辦法

114/03/18 實驗班委員會通過

本校為培養具備國際視野與科技專長的多元人才,特設立「國際教育實驗班」與「科技領航實驗班」,請詳閱本招生簡章之報名資訊及流程,歡迎對國際事務或科技領域有濃厚興趣的學子踴躍報考。

#### 一、依據

- 1. 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。
- 2. 教育部 114 年 3 月 11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45401242 號兩核准辦理。
- 3.114年3月18日本校實驗班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## 二、 招生班別與人數

- 1. 國際教育實驗班: 20-30人,依本年度普通科平均班級人數訂定。
- 2. 科技領航實驗班: 20-30人,依本年度普通科平均班級人數訂定。

## 三、 甄選對象

本校 114 學年度入學之高一學生。

## 四、 報名條件

- 1. 114 學年錄取本校之高一新生。
- 2. 國際教育實驗班:學生當年度教育會考「國文」、「英文」二科成績均須達「基礎」以上,即兩科標示國中會考成績皆至少B以上。
- 3. 科技領航實驗班:學生當年度教育會考「數學」、「自然」、「英文」三科成績均須達「基礎」以上,即三科標示國中會考成績皆至少B以上。

## 五、 甄選方式

- 1. 國際教育實驗班:參採國中教育會考「英文」科成績,轉換為積分,最高合計7分,由 高至低依序錄取。
  - -超額比序:如遇超額,則依「會考全科積分總分」、「國文積分」、「社會積分」依序 進行比序。
- 2. 科技領航實驗班:參採國中教育會考「數學」、「自然」兩科成績,轉換為積分,兩科最 高合計 14 分,由高至低依序錄取。
  - -超額比序:如遇超額,則依「會考全科積分總分」、「數學積分」、「自然積分」、「英文積分」依序進行比序。

會考等級	A++	A+	A	B++	B+	В	С
標示							
換算積分	7	6	5	4	3	2	1

## 六、 報考錄取方式

本校實驗班報考錄取分三階段進行

#### (一)第一階段

- 1. 名額:兩班實驗班各15名,未滿額名額則併入第二階段。
- 2. 對象:以當年度「完全免試管道」錄取本校之普通科高一新生。
- 3. 報名日期:於6月16日完免報到日起至6月18日下午3點,填妥附件一報名表, 並檢附國中會考成績單向本校提出申請,並依上述國際教育班及科技領航班之甄選 方式進行成績篩選。
- 4. 報名地點:本校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(完免報到時一併辦理)及教務處註冊組
- 5. 第一階段錄取公告:6月25日前於本校校網公告錄取名單。
- 6. 備註:本階段申請報考實驗班同學如未錄取,自動遞延至第二階段進行再次甄選,不 需重複報名。

#### (二)第二階段

- 1. 名額:當年度平均班級人數,扣除第一階段錄取人數,可視情況增加若干名。
- 2. 對象:以當年度完全免試、免試入學(大免)管道錄取本校之普通科高一新生。
- 3. 報名日期:於7月10日免試入學報到日至7月14日下午3點,填妥附件一報名表,向本校提出申請,並依上述國際教育班及科技領航班之甄選方式進行成績篩選。
- 4. 報名地點:本校行政大樓3樓會議室(免試報到時一併辦理)及教務處註冊組
- 5. 第二階段錄取公告:於7月30日前於本校校網公告錄取名單。

#### (三)第三階段

- 1. 對象:續招錄取本校高一普通科同學、本校復學生。
- 2. 報名日期:續招錄取本校同學欲報考實驗班,於報到時填妥附件一報名表向本校提出申請,須高於第二階段最低錄取標準 20%得增額錄取。
- 3. 第三階段錄取公告:於8月20日前於本校校網公告錄取名單。

## 七、備註

- 1. 實驗班為高中三年課程完整規劃,相較於一般普通科於高二才進行適性選組(自然組及社會組),實驗班入學即進行分流,高二不再重新選組,請家長及同學謹慎評估自我性向及未來升學科系規劃,再行決定報考實驗班別。
- 2. 若興趣廣泛同學可同時報考兩個實驗班別,並填寫志願序,若同時錄取將依志願決定錄 取班別。
- 3. 相關疑問,請電聯本校教務處,電話07-6612502#200、220。
- 4. 公告錄取後如欲放棄資格,請填妥附件二放棄資格同意書,8月5日前繳交至教務處註 冊組辦理。

# 114 學年度國立旗美高級中學實驗班甄選報名表

姓名		畢業 國中						
連絡方式	學生本人連絡電話: 家長連絡電話:		(關係:)					
報名班別	請勾選欲報考班別  □ 國際教育實驗班(文史藝術班群)  □ 科技領航實驗班(理工醫農班群)  若皆錄取,優先志願為 □國際班 或 □科技班(若僅報考單班則不須勾選志願序)  ※註:可同時報名兩個班別,但實驗班入學後不再重新選組,關乎未來升學進路,請謹慎選擇,不願就讀之班別請勿勾選。							
報名 資格 自 檢核	符合請打勾 □ 已錄取本校學生 □ 報名時檢附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(適用完免、續招及復學生) 欲報考「國際教育實驗班」 □ 會考成績國文、英語二科皆高於 B 以上(含 B) 欲報考「科技領航實驗班」 □ 會考成績數學、英語、自然三科皆高於 B 以上(含 B)							
會考 成績			學、自然、社會 人員查驗,查驗無誤核章					
本人確認申請報考 114 學年國立旗美高中實驗班, 本人簽章家長(監護人)簽章日期:114 年 月 日								

# 國立旗美高級中學 114 學年度 實驗班錄取放棄資格同意書

(請在114年8月5日12:00前交至教務處註冊組)

本人	_(身分證統一號:	)
錄取國立旗美高級	<b>b</b> 中學 114 學年度	_實驗班。
惟經慎重考慮後,	自願放棄錄取資格,絕無異議	,特此聲明。
此致 國立旗美高	級中學	
學生簽章:		
家長(監護人)簽章	Î:	
E	H期: 114 年 月 日	

